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-5565
承辦人：李盈儀
電話：(02)23979298#536
E-Mail：yingyili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400417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4D010543_1_0314485344143.pdf)

主旨：法務部廉政署函發「公務人員赴大陸地區違規違常案例彙整表」補充說明事項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法務部廉政署104年7月27日廉政字第1040701191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、各直轄市議會人事機構、各縣市議會人事機構
副本：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法務部廉政署



考核訓練科 收文:104/08/03



M01040004107 有附件